

注册会计师行业

学习宣传《关于进一步规范财务审计秩序 促进注册会计师行业健康发展的意见》方案

2021年7月30日，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进一步规范财务审计秩序 促进注册会计师行业健康发展的意见》（国办发〔2021〕30号，以下简称《意见》）。这是改革开放以来经国务院同意、国务院办公厅直接印发的指导我国注册会计师行业改革与发展的第一个文件，充分体现了党中央、国务院对新阶段注册会计师行业健康发展的关心和重视。为切实做好注册会计师行业学习宣传《意见》工作，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切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严肃财经纪律，以全面提升注册会计师行业服务国家建设能力为目标，坚持正确的舆论导向，扎实有效做好注册会计师行业学习宣传《意见》工作，通过报刊、网络等多种媒体，采取署名文章、答记者问、专家解读、知识竞赛等形式，全方位、多角度地阐述《意见》的重要意义、任务措施、贯彻落实的进展情况以及取得的成效，掀起行业学习《意见》的高潮，使《意见》在广大注册会计师及从业人员中入脑入心入行，调动全行业积极发挥主体作用、担当作为，努力营造进一步规范财务审计秩序、促

进注册会计师行业健康发展的良好氛围。

二、宣传重点

(一)《意见》对注册会计师行业健康发展的重要意义。

(二)《意见》对注册会计师行业发展和改革面临的形势和任务的把握。

(三)《意见》关于依法整治财务审计秩序、强化行业日常管理、优化执业环境、提升审计质量和服务能力的任务措施。

(四)注册会计师行业社会价值。

(五)各级注协和会计师事务所贯彻落实《意见》的情况。

(六)加强党的全面领导、落实行业党建工作责任情况。

三、主要安排

落实“会计师事务所全覆盖、从业人员全覆盖”要求，围绕学、研、践、提四个方面，组织开展“十大专项行动”。

(一)深入开展大学习。组织行业人员学习《意见》原文和权威解读，真正做到入脑入心。

1. 编辑一本宣讲材料。10月，汇编《意见》相关资料成册(活页)，公开于中注协门户网站，供全行业下载使用。(责任落实：中注协业务监管部、党委办公室(综合部))

2. 开展一次动员宣讲。10月18日，举办行业学习宣传《意见》动员宣讲暨“一竿子到底”(视频)培训班，对全

国 8700 余家会计师事务所首席合伙人进行培训。中注协设主会场，各地方注协根据本地实际设立若干分会场，分别组织本地区会计师事务所首席合伙人参加培训。（责任落实：中注协党委办公室（综合部）、继续教育部、业务监管部、信息技术部，各地方注协）

3. 举办系列教育培训。10-12 月，中注协委托三所国家会计学院承办 8 期注册会计师继续教育培训班，把学习《意见》作为培训的核心课程。（责任落实：中注协继续教育部，各地方注协）。11 月，全国行业党委在中央社会主义学院举办代表人士和青年骨干培训班，把学习《意见》纳入培训内容。（责任落实：中注协统战群工部、行业党建工作部，各地方注协）

4. 举行一次知识竞赛。11 月，中注协利用行业管理信息系统、门户网站和微信公众号面向注册会计师及从业人员组织开展“规范财务审计秩序 促进行业健康发展”知识竞赛，参与答题情况纳入年度继续教育学时认定。各地方注协发动会计师事务所组织注册会计师及从业人员参赛，纳入对地方注协的考核。鼓励地方注协和大型会计师事务所自行开展形式多样的其他相关学习竞赛活动。（责任落实：中注协党委办公室（综合部）、业务监管部、信息技术部，各地方注协）

（二）深入开展大研讨。组织多方研讨交流，加深领悟《意见》原义，对照反思问题，共研解决对策。

5. 举办两次论坛座谈。9月，举办注册会计师行业高端人才第六次联合培训学员论坛，研讨交流学习体会，助力《意见》贯彻落实。（责任落实：中注协继续教育部）。10月，举办全国秘书长领导力培训班，座谈交流学习宣传和贯彻落实《意见》。（责任落实：中注协党委办公室（综合部））

6. 开设两个宣传专栏。9月，中注协门户网站开设“贯彻国办发30号文件”专栏。集中宣传报道行业学习宣传和贯彻落实《意见》的动态，开展网上学习贯彻《意见》大讨论，并提供专项整治工作等相关网络链接。联合中国会计报开设行业贯彻落实《意见》宣传专栏，报道落实情况，交流成果经验。（责任落实：中注协党委办公室（综合部））

7. 设立3个宣传专题。《中国注册会计师》杂志设立“依法整治财务审计秩序”、“强化行业日常管理”、“优化执业环境和能力提升”专题，宣传各级注协和会计师事务所的学习宣传动态和工作实效，并组织行业内外专家就文件及陆续出台的配套政策措施撰写发表文章。各地方注协应及时上报有关信息。（责任落实：中注协期刊编辑部，各地方注协）

（三）深入开展大实践。通过开展学习研讨、对照检查，明确改进方向，完善改进措施，保证《意见》在实践中落实。

8. 编辑一本典型案例。11月，中注协结合学习宣传和贯彻落实《意见》，搜集整理、汇编形成与财务审计秩序专项整治、行业日常监管和信用管理、优化行业执业环境、提升

审计质量和服务能力等方面相关的典型案例，提供给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学习教材。（责任落实：中注协业务监管部、注册部、专业标准与技术指导部、继续教育部，各地方注协）

9. 开展系列访谈交流。通过访谈交流走近地方注协、走近会计师事务所、走近注册会计师、走近从业人员，推动《意见》深化落实。9月至12月，《中国注册会计师》杂志赴各地注协和会计师事务所采访有关领导、业内人士，详细了解贯彻落实情况和成效，结合3个宣传专题集中报道。（责任落实：中注协期刊编辑部，各地方注协）

（四）深入开展大提升。通过落实《意见》，以实际行动推动会计师事务所审计质量大提升。

10. 编辑一本经验材料。12月，各地方注协要收集整理上报、宣传推广本地区学习宣传和贯彻落实《意见》的典型经验、典型做法、典型成果。中注协对各地方注协上报的经验材料进行汇编，并适当加强宣传推广。（责任落实：中注协党委办公室（综合部），各地方注协）

各地方注协要配合落实上述十大专项行动，引导调动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及从业人员积极参与。同时，可以结合实际，创新开展其他形式的学习宣传活动。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中注协成立行业学习宣传《意见》工作领导小组，在财政部贯彻落实《意见》工作专班统筹指

导下，直接负责行业学习宣传《意见》工作的具体部署和推进落实。舒惠好担任组长，唐建华、田志心、万文翔担任副组长，成员为党委办公室（综合部）、继续教育部、业务监管部、期刊编辑部、行业党建工作部负责人。各地方注协负责本地区学习宣传的组织推进，应参照建立健全学习宣传领导机制。会计师事务所负责本所学习宣传任务的具体落实。

（二）压实分工责任。中注协要积极主动担当作为，做好学习宣传的动员部署、任务分工、督导落实。各地方注协要抓好本地区学习宣传工作任务的落实，做到主要负责同志靠前部署、靠前指挥、靠前督导。行业党群组织要发挥组织优势和主题党日活动、“三会一课”等制度优势，推动落实学习宣传任务。各会计师事务所要结合实际、统筹兼顾，落实好学习宣传任务，切实将学习成果成效体现具体行动之中。

（三）加强工作督办。把学习宣传《意见》工作纳入中注协对各地方注协的考核，纳入全国行业党委对各省级行业党组织的考核，同时纳入中注协重点督办事项，实行清单管理，及时提示提醒和督促落实。建立学习宣传定期报告制度，各地方注协每两周向中注协填报学习宣传任务落实进展表和工作信息，中注协将不定期予以通报。中注协不定期编发《工作简报（贯彻国办发 30 号文件特刊）》，及时反映学习宣传行动成果成效，并向财政部及时报告工作进展和成果，向有关国际会计职业组织推送相关信息。